

2019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 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 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简要说明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主要职能概括为以下 11 个方面：

- 1、贯彻实施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和市、区人民政府有关规定，负责街辖区内的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 2、加强社区的组织建设、制度建设，指导、支持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工作。
- 3、加强社区服务建设，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服务，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做好有关社会保障工作。
- 4、负责辖区内爱国卫生、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等城市管理工作。
- 5、组织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工作。
- 6、依法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工作。
- 7、协调、指导辖区经济发展，创造一个稳定和谐的经济发展环境。
- 8、开展拥军拥属、青少年校外教育、社区文化工作。
- 9、参与检查、督促新建、改建住宅的公建配套设施的落实，指导、监督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工作，配合做好暂住人口管理、防灾救灾等工作。
- 10、向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 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4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梨园街社区服务中心
2. 梨园街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3. 梨园街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4. 梨园街安全生产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在岗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行政 25 人，事业 1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2019年度部门决算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3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275.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2.4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35.89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1,033.3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43.2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2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81.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2,244.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23.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1,266.06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393.48	本年支出合计	51	7,596.2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4,431.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4,228.27
总计	27	11,824.50	总计	54	11,82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 54行=（51+52+53）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93.49	6,360.17					1,033.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9.00	2,275.78					23.2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18.34	2,101.68					16.66
2010301	行政运行	796.33	796.3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47.70	147.7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73.31	1,156.65					16.6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00	8.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00	8.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04	89.0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04	89.04					
20132	组织事务	10.56	10.5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6	10.5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	6.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	6.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6	60.00					6.5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6	60.00					6.56
203	国防支出	2.40	2.40					
20306	国防动员	2.40	2.40					
2030607	民兵	2.40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89	135.89					
20402	公安	21.01	21.0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1	21.01					
20406	司法	3.00	3.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1.88	111.88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1.88	111.8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5	43.25					
20703	体育	16.25	16.25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5	16.2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0	27.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0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2.75	1,422.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82.54	982.5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982.30	982.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24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58	104.5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5	27.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5	59.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8	17.28					
20807	就业补助	221.38	221.3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76.48	76.4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4.90	144.90					
20808	抚恤	0.64	0.64					
208099	其他优抚支出	0.64	0.64					
20809	退役安置	41.91	41.9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1.53	41.5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0.38	0.38					
20810	社会福利	63.44	63.44					
2081002	老年福利	45.44	45.4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00	1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26	0.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26	0.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	8.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1	81.71					
21004	公共卫生	0.20	0.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20	0.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44	46.4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44	46.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0	32.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0	9.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77	1.7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77	1.7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44.05	2,244.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97	407.97					
2120104	城管执法	12.37	12.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5.60	395.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98	1,689.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98	1,689.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6.10	146.1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6.10	146.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34	12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34	12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58	89.5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5	16.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1	17.61					
229	其他支出	1,040.10	30.00					1,010.1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3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10.10						1,010.10
2299901	其他支出	1,010.10						1,01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按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96.24	2,564.68	5,031.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75.79	1,065.60	1,210.1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1.69	1,055.04	1,046.65			
2010301	行政运行	796.33	796.3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47.70	147.7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56.66	111.01	1,045.6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00		8.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00		8.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04		89.0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04		89.04			
20132	组织事务	10.56	10.5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6	10.5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		6.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		6.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3	国防支出	2.40		2.40			
20306	国防动员	2.40		2.40			
2030607	民兵	2.40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89		135.89			
20402	公安	21.01		21.0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1		21.01			
20406	司法	3.00		3.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1.88		111.88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1.88		111.8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5		43.25			
20703	体育	16.25		16.25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5		16.2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0		27.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0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2.75	104.58	1,318.1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82.54		982.5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982.30		982.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24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58	104.5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5	27.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5	59.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8	17.28				
20807	就业补助	221.38		221.3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76.48		76.4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4.90		144.90			
20808	抚恤	0.64		0.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64		0.64			
20809	退役安置	41.91		41.9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1.53		41.5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0.38		0.38			
20810	社会福利	63.44		63.44			
2081002	老年福利	45.44		45.4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00		1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26		0.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26		0.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		8.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1	32.30	49.41			
21004	公共卫生	0.20		0.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20		0.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44		46.4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44		46.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0	32.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0	9.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77		1.7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77		1.7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44.05	2.98	2,241.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97	2.98	404.99			
2120104	城管执法	12.37	2.98	9.3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5.60		395.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1,689.98		1,689.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1,689.98		1,689.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6.10		146.1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6.10		146.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34	12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34	12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58	89.58				
2210202	房租补贴	16.15	16.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1	17.61				
229	其他支出	1,266.06	1,235.88	30.1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30.00			
22999	其他支出	1,236.06	1,235.88	0.18			
2299901	其他支出	1,236.06	1,235.88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3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275.78	2,275.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0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2.40	2.4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35.89	135.89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43.25	43.2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22.75	1,42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81.71	81.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00	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244.05	2,244.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3.34	123.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30.00	3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6,360.16	本年支出合计	53	6,360.17	6,330.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6,360.16	总计	58	6,360.17	6,330.17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0.18	1,328.80	5,001.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75.79	1,065.60	1,210.19
2010301	行政运行	796.33	796.3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47.70	147.7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56.66	111.01	1,045.6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00		8.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00		8.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04		89.0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9.04		89.04
20132	组织事务	10.56	10.5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56	10.5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		6.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		6.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203	国防支出	2.40		2.40
20306	国防动员	2.40		2.40
2030607	民兵	2.40		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89		135.89
20402	公安	21.01		21.0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1		21.01
20406	司法	3.00		3.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1.88		111.88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1.88		111.8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5		43.25
20703	体育	16.25		16.25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5		16.2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0		27.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00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2.75	104.58	1,318.1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82.54		982.5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982.30		982.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24		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58	104.5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5	27.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95	59.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8	17.28	
20807	就业补助	221.38		221.3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76.45		76.4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4.90		144.90
20808	抚恤	0.64		0.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64		0.64
20809	退役安置	41.91		41.9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1.53		41.5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0.38		0.38
20810	社会福利	63.44		63.44
2081002	老年福利	45.44		45.4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00		1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26		0.2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26		0.2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		8.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0		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1	32.30	49.41
21004	公共卫生	0.20		0.2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20		0.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44		46.4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44		46.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30	32.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70	22.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0	9.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77		1.7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77		1.7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44.05	2.98	2,241.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97	2.98	404.99
2120104	城管执法	12.37	2.98	9.3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5.60		395.6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98		1,689.9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98		1,689.9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6.10		146.1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6.10		146.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34	12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34	12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58	89.58	
2210202	房租补贴	16.15	16.1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1	17.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6.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9.27	30201	办公费	7.6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31	30202	印刷费	1.56	310	资本性支出	3.16
30103	奖金	269.96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4.21	30205	水费	1.2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21	30206	电费	16.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1	30207	邮电费	0.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96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4	30211	差旅费	0.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20.19	30213	维修（护）费	1.54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18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18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29.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1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2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3			
人员经费合计		1,165.80	公用经费合计					16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4.20		4.20		4.2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0	30.00		3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3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3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1824.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 1448.5 增加万元，增长 12.2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增加。

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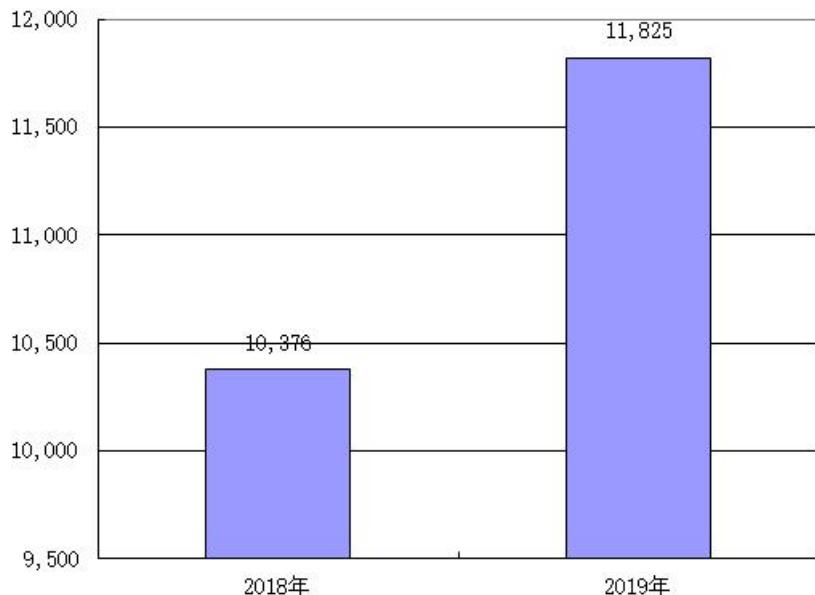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393.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60.16 万元，占本年收入 86.0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1033.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3.98%。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59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4.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3.76%; 项目支出 5031.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24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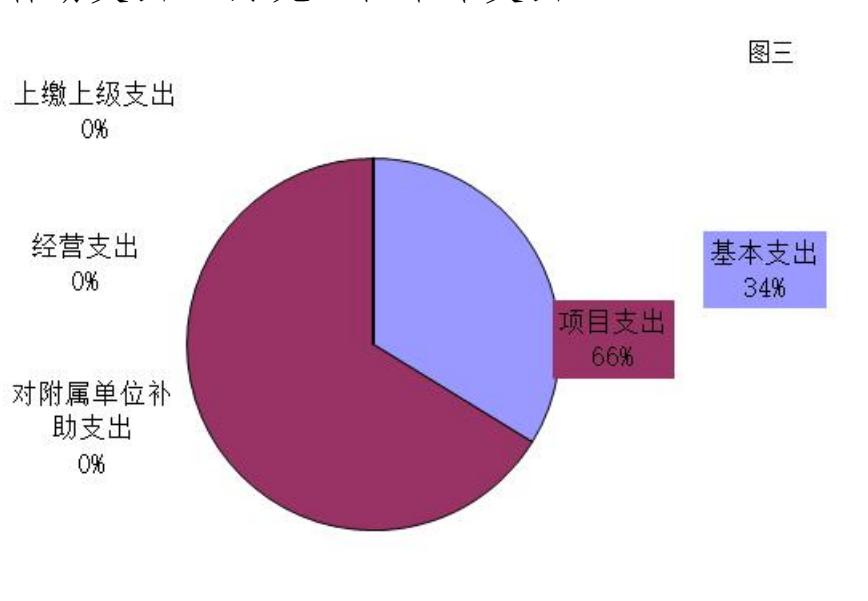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360.1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74.16 万元，增长 77.36 %。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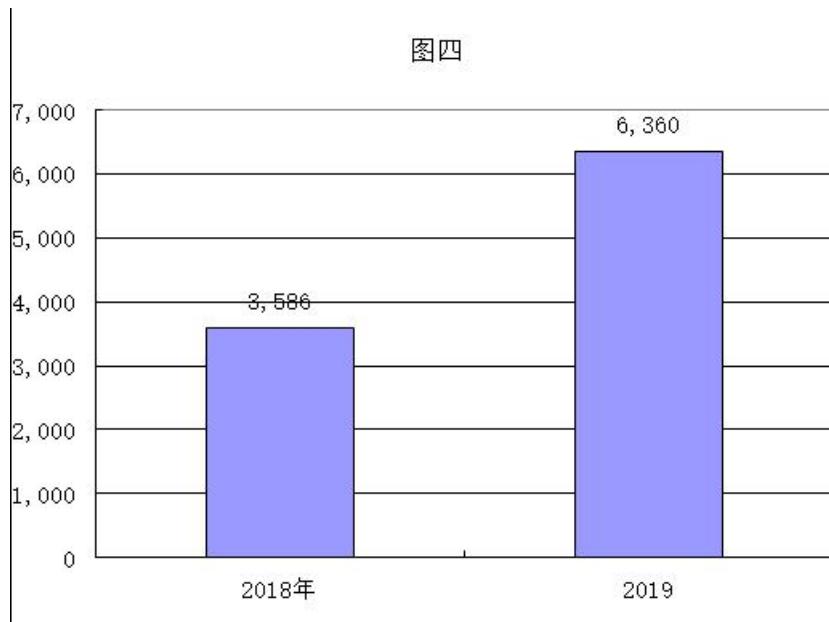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30.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33 %。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74.17 万元，增长 64.16 %。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等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30.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75.78 万元，占 35.95 %；国防支出 2.4 万元，占 0.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89 万元，占 2.15 %；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5 万元，占

0.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2.75 万元，占 22.48%；卫生和健康支出 81.71 万元，占 1.29%；节能环保支出 1 万元，占 0.02%；城乡社区支出 2244.05 万元，占 35.45%；农林水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123.34 万元，占 1.9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6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9%。其中：基本支出 1328.8 万元，项目支出 5001.3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75.79 万元，主要成效履行办事处工作职能，用于人员经费，统计信息工作，社区党组织活动及党建工作，社区统战工作，文明创建工作等；国防支出 2.4 万元，主要成效民兵建设；公共安全支出 135.89 万元，主要成效综治、信访维稳、人民调解及社区法务工作；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5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文体及科普活动；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422.75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治安巡逻及安保流动人口协管人员工资，社区管理工作；卫生健康支出 81.71 万元，主要成效计生卫生宣传及管理；节能环保支出 1 万元，主要成效辖区环境保护管理；城乡社区支出 2244.05 万元，主要成效城管协管员经费，道路清扫保洁经费，大城管工作，城市排渍工作；住房保障支出 123.34 万元，主要成效在编人员住房管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109.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增加。

2.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民兵工作经费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4.9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35.8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27 %,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增加。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3.2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19 %,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体育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71.0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422.7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49.15 %,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0.5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1.7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51 %,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增加。

7.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60.6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244.0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6 %。

9.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0.6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3.3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1 %, 支出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8.7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165.80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62.98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 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4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4.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

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相关预算，执行公务厉行节约。

2019 年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养及燃料，公务出行等。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填写具体项目等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019 年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大型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及 0 等接待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相关预算，执行公务厉行节

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未进行公务接待。

八、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0万元，本年支出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居家养老社会化运营支出(类)，支出决算为30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等方面支出。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9个，资金5234.42万元。组织对9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5031.56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洪山区财政局开展2019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字〔2019〕4号)的工作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完成了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了本绩效自评报告。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53.30万元，执行数为1132.80万元，完成预算的98.22%。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各部门调研10次；各部门培训、座谈15次；打造

文明示范路口 2 个；党建培训 4 次；党员大会 12 次；两新党组织覆盖率 30%；新增红色物业公司 15 家；采购设备验收率 100%；聘请法律顾问 2 人；菊展参与数 1000 人次；就业困难人员技能培训数 500 人次；生产及消防安全宣传覆盖率 100%；制作法治宣传用品 10000 份；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4 次；平安社区监控系统运营正常率 100%；信访维稳及时率 100%；账务处理及时率 100%；街乡人民调解员 2 人；税收服务工作站人员 2 人；经济普查宣传资料 2000 册；新增落户企业 5 家；企业问题受理及时率 100%；突发事件报告率 100%、突发事件处理率 100%；梨园志编辑字数 10 万字；大纲拟定完成 100%；保障藏区干部 2 人。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其中梨园志执行效果不理想，暂停执行；各部门调研 9 次；各部门培训、座谈 14 次；两新党组织覆盖率 28%；新增红色物业公司 14 家；采购设备验收率 95%；菊展参与数 950 人次；就业困难人员技能培训数 450 人次；生产及消防安全宣传覆盖率 95%；制作法治宣传用品 9500 份；经济普查宣传资料 1900 册。产出质量指标：五老慰问及时率 100%；兵源输送合格率 100%；文明劝导员执勤率 90%；设备合格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财务管理正确率 100%；税收上缴及时率 100%；各种突发应急事件处理完成率 100%；精准扶贫经费到位及时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各种突发应急事件处理完成率 95%。产出时效指标：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经费到位及时率 100%。产生成本效益指标：实际支出/预算支出≤1。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经济效益指标：税收增长率 5%；支那村人均收入增长率 10%。完成情况：已完成，仅支那村人均收入增长率 9.5%。产出社会效益指标：征兵相关政策知晓率 60%；居民文明意识提高 10%；红色物业覆盖率 50%；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增加 10%；居民法律意识增强 10%；群众安全感、社会治安满意度、平安创建知晓率与参与率增加 10%；案件调解成功率 80%；诉讼下降率 10%；新增落户企业带动就业 100 人。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征兵相关政策知晓率 58%；居民文明意识提高 9%；红色物业覆盖率

48%；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增加 9%；居民法律意识增强 9%；群众安全感、社会治安满意度、平安创建知晓率与参与率增加 9%；案件调解成功率 80%；诉讼下降率 9%；新增落户企业带动就业 95 人。产出可持续影响指标：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和市委“十一条禁令”执行率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安全生产责任状履行率 100%；梨园街街志的编纂完成率 33%。完成情况：基本完成，除梨园街街志的编纂因执行效果不理想，暂停执行。产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对全街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的认可度、满意度 80%；居民对街道综合发展总体满意度 80%。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辖区人口众多，管理面积大，管理难度大。党建工作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有待完善。贫困群众稳定脱贫问题还待进一步解决。下一步改进措施：培养工作人员相关知识和技能。加强基层党员的思想建设，切实完善党建工作的制度建设。紧紧锁定“一个攻坚目标任务”不动摇，着力强化“村支两委、社会扶贫”两支力量，继续实行“清单管理、责任管理、痕迹管理”三项管理，牢牢坚持“物质帮扶和精神扶持并重、就业培训和产业带动并重、政府主导和市场参与并重、督查督导和问责问效并重”四个并重，突出抓好“产业和项目、医疗救助和低保兜底、安居扶贫、教育引导、后脱贫”五个重点，创新方式、丰富载体，主动担当、全力攻坚，确保实现更高标准的脱贫奔康。

2、国防支出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民兵拉练 2 次；产出时效指标：工作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前期组织工作长、推进速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组织、宣传并指导。

3、公共安全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91 万元，执行数为 13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受理居民法律咨询案件数量增长率 10%；社区网

格化人员 6 人；街治安巡逻员 20 人；治安巡逻员执勤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受理居民法律咨询案件数量增长率 9%。产出质量指标：受理居民法律咨询及时率 100%。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时效指标：公共安全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工作计划完成率 95%。产出社会效益指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0 起；重大群访、上访事故 0 起。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对街道公共安全总体满意度 8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居民对街道公共安全总体满意度 7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普法对象难集中，普法时间难安排，给普法工作带来不便；部分居民对通过法律渠道解决问题认识不足，拓展法律服务领域和法律服务的力度还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建立有力的督促检查机制；完善法律服务方式，提高服务质量。加强指导，明确定位，理顺关系，努力探索建立社区法务室工作的良性运行机制。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25 万元，执行数为 4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科普活动参与人员 300 人次。完成情况：基本完成，科普活动参与人员 285 人次。产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满意度 80%。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文体工作体系不健全，公共文化配套设施不完善，群众未积极参于各项活动中。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工作体系，确保文体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5、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0.75 万元，执行数为 139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临时人员 6 人；安保队员及协管员 79

人；长期人员 2 人。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临时人员 5 人。产出质量指标：居民投诉问题处理及时率 100%；居民问题处理完成率 80%；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工作计划完成率 95%。产出时效指标：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付及时率 100%；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工作计划完成率 95%。产出成本指标：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 1 。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社会效益指标：居民投诉下降 1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居民投诉下降 9%。产出可持续影响指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对街道公共安全总体满意度 80%。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人口流动数量逐年增多，人户分离现象严重，管理工作难度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管理制度，贯彻“公开、公平、公正”三项原则，赢得群众认可，获得群众对计生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6、卫生健康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41 万元，执行数为 49.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计生活动 1 次；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时效指标：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众面广、事项多、人手不足，宣传效果不如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人手开展事项，提高效率及效果。

7、节能环保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节约土地资源数量 200 平方米。完成情况：基本完成，节约土地资源数量 180 平方米。产出质量指标：区域 PM2.5 年浓度低于 55 微克

/立方米。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时效指标：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仅工作计划完成率 95%。产出生态效益指标：居民对环境满意度 80%。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可持续影响指标：再生资源利用提高 1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再生资源利用提高 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居民对节能环保意识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宣传力度。

8、城乡社区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18.4 万元，执行数为 24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城管协管员人数 52 人；违法广告牌整治率 100%；改造雨污管网建设 2 条；道路渍水时间缩短 10%；湖泊港渠管理覆盖率 8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其中违法广告牌整治率 95%；道路渍水时间缩短 9%；湖泊港渠管理覆盖率 76%。产出质量指标：大城管综合考核排名为前五名。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时效指标：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工作计划完成率 95%。产出成本指标：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 1 。完成情况：已完成。产出可持续影响指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完成情况：基本完成，政府采购执行率 9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法难是环保部门面临的非常尴尬的问题，导致该问题产生的根本原因在于环保机制的问题。环保部门所处的行政地位较为复杂，它受到业务部门和行政部门的双重管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9、其他项目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增加老年服务中心 3 个；居家养老服务人次 2900 人。完成情况：已完成。本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9.82万元，比2018年增加83.82万元，增长110.29%。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74.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8.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35.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74.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73.4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7%。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梨园街办事处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提振信心挖潜力，经济发展增添新活力

1. 主要指标稳步提升。1-9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为 1.9 亿元，占目标的 129%；规上工业总产值累计完成 54358 万元，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3.3%，完成工业投资 3025 万元，占比目标的 84%。招商引资完成 33 亿元，占目标的 103%。签约资金总额 25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49.11 亿元，增幅 10.1%，在全区排名第一。公共预算总收入 130807.79 万元，占预期目标的 69.13%，同比增幅 -19.4%。

2. 特色工作积极推进。一是精心打造重点项目。1-9 月，余家湖村产业用地 B 地块建设中，1 号、2 号及 3 号塔楼的土方工程施工已完成；1 号、2 号、3 号楼负三层地下室结构施工已完成。4 号楼第一道水平支撑已完成。二是强力推进创新工作。对辖区楼宇进行全面摸排，寻找跨区户企业。整理企业信息，将跨区户企业分门别类，有针对性地开展转税工作。同时，做好入户宣传及政策咨询工作，引导企业自愿转税。1-9 月份，华电金融大厦的纳税总额为 2.04 亿元，完成一栋“亿元楼”的绩效目标。

（二）多元供给惠民生，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

1. 深入推进社区治理创新。2019 年我街全力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不断提升我区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一是推动养老服务模式多样化。2019 年全街投入 100 余万打造鹏程、东湖睿园、七星欢乐苑 3 个服务中心。目前我街已有 6 个社区建成老年人服务中心，其

中武铁佳苑、华腾园、东湖、省电老年人服务中心均引进社会机构，实现社会化运营，今年开展了涉及精神慰藉、康复保健、文体娱乐三大类的多项服务活动，参与老年人 5000 余人次；引进专业养老机构对辖区内老年人实施居家养老服务，率先在全区探索街道购买社会化居家养老上门服务，为全街 60 岁以上老人提供家政、配餐等服务。2019 年，居家养老服务人次 2916 人，提供服务累计 4979.5 个小时，共计金额 123491.6 元。二是加强社区规范化建设。大力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在全街老旧小区范围内大力推进红色物业，截至目前我街 11 个老旧小区全部纳入红色物业，实现了全街老旧小区全覆盖；指导监督业委会的成立与换届。2019 年指导蓝晶绿洲、徐东四期、华腾园、岳家嘴小区、东亭新嘉源、七星四季花园等小区相继完成了业委会换届；规范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2019 年社区共申报惠民项目 26 余类，共计申请惠民项目资金 160 余万元。

2. 全力提升民生服务水平。一是严格执行救助政策。继续做好“阳光低保”工程，落实调整后的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制度。2019 年，辖区共有最低生活保障家庭 43 户 47 人，月平均发放资金 35600 元，人均保障标准 715 元，2019 年全年累计发放资金 356051 元，为 8 户困难家庭提供 39000 元的救助金，办理残疾证 19 个。申请公租房 8 套，其中成功申请公租房 6 套。同时，建立社救数据库，推进社救工作动态管理，及时调整救助对象，全年对家庭条件及人员发生变化的 2 户 4 人低保予以退出。二是大力增进劳动就业。1-9 月，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81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90 人，帮扶困难人员就业 25 人，新增扶持创业 53 人，创业带动就业 53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2% 以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培训 30 人，各项目标任

务均按照全年目标计划和进度实施，就业综合指数达到 90%以上。三是全面落实计生政策。2019 年，我街慰问生活特别困难和患有重大疾病的特殊家庭 5 人，发放慰问金共计 2500 元。为 72 名特殊人员及其子女购买了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综合保险和发放“生日券”。端午节走访慰问特殊家庭 52 户，发放慰问金 10400 元，中秋节走访慰问 51 户，发放慰问金 15300 元。

（三）完善基础强功能，城市面貌呈现新气象

1.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一是完成军运会配套保障工作。今年，我街对军运会沿线进行了全面的立面整治，同时针对乱搭乱建、乱堆放、违法广告招牌均已进行了拆除和清运，沿线裸土也已进行了全覆盖。截至 2019 年 10 月，我街共拆除 LED 屏 110 处、违规广告 153 处、违规亭棚 4 处。完成市容科下达督办点位共计 27 处。二是做好重点工作拆迁工作。2019 年，城建交通重点工程拆迁我街涉及地铁 12 号线部分拆迁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停车场建设目前我街已完成 2 个集中式充电站示范点，4302 个停车泊位，1 个机械式停车库。城中村改造 12 万平方米还建房目前正在加紧建设中。三是完成道路保洁整治工作。对全街辖区范围内的道路进行全面整治，针对重点路段进行精细化、常态化、长效化管理，制定日常巡查制度，定时定点定人轮流开展不间断的全方位巡查，即查即改、随查随改、立查立改，及时发现问题以防止产生次生负面影响。累计处理约 2660 处保洁、占道、立面等问题。

2. 加大环境整治力度。一是加强生态环保工作。1-10 月，我街坚持街道河湖长和社区河湖长两级巡查的工作模式，对辖区内沙湖港进行巡查。截止到目前，街道河湖长共巡查 18 次，社区河湖长共巡查 45 次。同时，组织相关单位对沙湖港进行整治，截止到 10 月底，我街已对沙湖港进行

了多次大型整治，共出动 805 人次，清理沿线垃圾 327 吨，铲除种菜现象 42 平方米，共清理单车约 760 余辆。二是推进垃圾分类工作。举办垃圾分类各类宣传活动 150 余次(其中包含大型活动 3 场、报纸及电视采访 4 场)，参与活动的居民人数达 1 万余人。宣传入户 300 余次，覆盖 13000 户，发放宣传册 7 万余册，回访居民 180 余次、6000 余人，帮助居民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400 余个。同时，根据智能系统相关数据显示，全街居民共领取专用垃圾分类袋 105369 卷，可回收投递次数 6277 次，可回收总积分达 1627843 分。全街辖区范围内居民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率较高，效果显著。

（四）夯实基础固根本，基层党建谱写新篇章

坚持把党的建设作为事业发展的根本保障，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全局工作提档升级。

1. 打造“主题+创新”学习模式。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总要求，坚持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四项重要措施贯穿始终。一是聚焦主题主线，组织领导到位。第一时间制定主题教育实施方案、召开动员部署会，层层明确主题教育重点，按照“一图一表一手册”稳步推进主题教育有序开展。制定《主题教育时间图》，将学习、调研、检视、整改四项重点措施同步推进、贯穿始终；制定班子、基层党组织学习计划表，突出学习重点、明确学习要求，分类分层确定学习内容，将“八项内容、四个教育”融会贯通；制定《主题教育应知应会手册》，提炼汇总知识要点，巩固提升学习效果。二是强化上下联动，重点措施到位。班子成员以自学为主，制定详细学习计划，开办为期 7 天读书班，开展集中研学、交流讨论 8 次，撰写学习心得 33 篇；在全街范围内，开展省

委党校专家授课 3 场；领导班子走访调研 32 次，认领民生实事 12 件。围绕经济发展、党的建设、队伍建设三个方面确定班子调研课题 3 个。班子个人确定调研课题 8 个，形成调研报告 8 篇；班子通过召开班子联席会议集中剖析反思存在问题，从政治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方面查摆问题 3 个。个人检视出问题 24 条，形成发言材料 8 篇；坚持边学边查边改，列出问题清单，其中班子整改问题 3 条，整改措施 7 条；班子成员整改问题 14 条，整改措施 34 条。目前已有 7 个问题整改到位。**三是创新方式方法，成效到位。**结合两新党组织党员年轻化、在职化、分散化的特点，建立“导学领学微信群”，由各支部党建指导员将党员纳入群内，由党建专员每日通过领读、分享的方式，逐步引起学习热潮。依托“梨园微邻里”平台，面向社区发放电子问卷 355 份。征求意见建议 54 个。为保障确保主题教育成效。将主题教育与军运会保障重点工作紧密结合，激发区域化党建、“双进双服务”活力，开展由中石化华中销售分公司、华中科技大学、中南民族大学、区城管局、两新党组织等共同参与的“不忘初心担使命、美容城市迎军运”大型志愿活动。梨园街主题教育各项活动获中央级媒体报道 8 次，省级媒体报道 9 次，市、区级媒体及各新闻网站报道 20 余次。

2. 构建“引领+服务”党建格局。一是搭好共驻共建平台，深拓资源建强服务团队。通过以党建带城建的方式，教育引导党员群众纷纷加入到社区志愿服务活动中来，形成了同频共振、同心协力建设美好家园、提升社区治理质效的强大合力。全年与 52 个党支部签订了“三个一”服务协议，共计 919 名党员进社区报到，累计开展了“清洁家园迎军运”、联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企事业单位服务社区治理等活动 50 余次，切实发挥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6月，梨园街及所辖社区与7所院校达成共驻共建协议并签订协议书，组建社区智囊团、医养服务队和儿童助学队三支服务队伍，围绕街道及社区内社会性、群众性、公益性工作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活动，共开展4次活动，内容涉及医学知识讲座、青少年暑期托管、军运知识宣传、清洁家园志愿服务等方面。二是做好“两新”队伍建设，规范化筑强组织堡垒。定期对企业党员进行摸排，加强流动党员管理，通过上门走访、电话沟通等多种形式，与辖区内12座写字楼物业建立联系，摸排近四百家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2019年摸排出流动党员50人，转入37人，目前共有“两新”党员86人，两新党组织21个，其中单独组建非公企业党组织9个，社会组织4个，覆盖两新组织41家；进一步规范“两新”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集聚区党建工作，推动完善综合党委体制机制，2019年7月成立“梨园街金禾中心综合党委”，隶属梨园街两新综合党委，下设17个“两新”党支部。9月，金禾楼宇党员群众服务中心作为“党建引领楼宇经济”联建联创示范点在金禾中心揭牌；根据“两新”组织实际，研究制定全年活动计划。2019年以来已开展“追溯先辈足迹，牢记历史使命”——参观二七纪念馆、“为脱贫献爱，为健康助力”——扶贫义诊活动、“奋进新时代，青春分享会”图书交流活动、“梨园飞young·遇见最特别的你”相亲交友联谊会、庆祝建党98周年“七个一”系列活动——“两新”党支部联过支部主题党日、“重走红军路·重温红色心”——“两新”党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忘初心担使命·美容城市迎军运”——“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特色党建活动。三是乘好巡察整改东风，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整建。针对区委村（居）第一巡察组对梨园街所辖村（居）党组织巡察情况的反馈

意见通报，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根据反馈情况和意见，将班子问题逐条分解，制定整改方案，拟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同时建立督查机制，定期督促检查，狠抓整改落实。截至目前，共召开4次推进会、1次作风建设大会，对财务问题进行2次个别督导，对党务、居务、财务、纪检监察和党风廉政建设知识进行3次集中培训，培训参与人次达100余人。

（五）多措并举重监督，纪检监察迈出新步伐

1. 监督提醒常在，落实落深落细。一是强化日常监督，用好“第一种形态”。今年以来全街运用以问题为导向“第一种形态”30人次，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解决“小苗头”，涵养“大森林”。二是开展专项监督，紧盯关键重点。坚持节日前后对我街工作作风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情况开展抽查检查，开展自查自纠。全年对科室、社区、村集体改制公司主要负责人开展提醒谈话12人次，党政纪处分4人次，占全街“四种形态”运用数的43.2%，推动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善向好。三是发动群众监督，构建严密监督网。在街党工委的领导下，组织开展街道“双评议”工作，督促各参评科室按要求录入服务事项和引导服务对象扫码评议，自觉接受群众监督。聘请群众做廉政义务监督员，同时畅通群众反映问题渠道和收集问题线索的渠道，倒逼工作人员履职尽责，将矛盾化解在基层。

2. 执纪问责从严，聚焦主责主业。一是用好用足“四种形态”。今年以来，全街运用“四种形态”37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30人次，“第二种形态”5人次，“第三种形态”2人次，坚决正歪树、治病树、拔烂树，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二是认真查办问题线索。今年以来，街纪工委收到区纪委转办、交办纪检业务内信访件0件，治庸工作群众投诉件2件，

村居巡察交办信访件 1 件，5 件均按期办结（含 2018 年 12 月转办的信访件 2 件）。收到区纪委监委转办问题线索 9 件、区委组织部转办党员涉嫌违法犯罪问题线索 2 件、群众举报反映工作人员收受贿赂问题线索 1 件，其中查实 3 件，查否 4 件，转办 2 件，正在调查中 3 件，党纪处分 2 人次，拟组织处理 2 人次。

（六）凝心聚力扎一线，平安建设得到新提高

1、信访工作深入推进。2019 年，处理阳光信访系统信件 159 件：其中直接回复 90 件、自办办结 69 件、回告率 100%。一是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力度。针对群众普遍关注的征地拆迁、非法集资等热点难点问题，全面深入排查，强化预警、稳控和化解机制。遇到重大突发事件或影响社会稳定局面的重点矛盾纠纷案件，主要领导提前介入，全程参与化解，做到矛盾纠纷“排查得出、稳控得住、化解得了”，从源头上消除存在隐患。今年，街道主要领导亲自接待、约访上访群众 60 余批次，组织研判、分析综治、信访工作 8 次；区交办我街信访积案 8 件，目前已化解 3 件，结案 5 件。二是加大重点人群稳控力度。针对我街重点人群和人员，建立包保稳控责任清单，逐人评定风险、逐人制定方案、逐人建立包保专班，落实稳控。在军运会期间，对重点信访人员进行分类管控，市民课堂 2 人、红色旅游 3 人、专人守控 2 人、邻里守望 22 人，维护了军运会期间平安稳定。

2. 平安建设扎实开展。一是不断完善“网格化”防控体系。构建街道、社区、网格三级管理网络体系。在社会管理应用方面实现了涉及信息报送、事件处理、房屋信息管理、人口信息管理、消防事件管理、日常社会服务管理等方面的应用，且系统整体运行情况良好，社管平台数据不断更新。今年网格化录入案事件信息 72983 条，更新人口数据 53088 条，房屋数据 23359 条。二是深入开展平安小区创建活动。为加大平安小区的建设力度，切实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60 余次，认真开展普法活动，机关干部、辖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一) 提振信心 挖潜力，经济发展增添新活力	1. 主要指标稳步提升。 2. 特色工作积极推进。	完成
2	(二) 多元供给惠民生，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	1. 深入推进社区治理创新。 2. 全力提升民生服务水平。	完成
3	(三) 完善基础强功能，城市面貌呈现新气象	1.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2. 加大环境整治力度。	完成
4	(四) 夯实基础固根本，基层党建谱写新篇章	1. 打造“主题+创新”学习模式。 2. 构建“引领+服务”党建格局。	完成
5	(五) 多措并举重监督，纪检监察迈出新步伐	1. 监督提醒常在，落实落深落细。 2. 执纪问责从严，聚焦主责主业。	完成
6	(六) 凝心聚力扎一线，平安建设得到新提高	1. 信访工作深入推进。 2. 平安建设扎实开展。 3. 安全生产不断加强。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政府办公厅）：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 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 统计信息事务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反映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7. 科学技术支出 科学技术普及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

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民政管理事务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开支。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就业补助 其他就业补助支

出：反映经省级政府同意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17. 节能环保支出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8. 城乡社区支出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城乡社区支出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0. 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3.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联系电话：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